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菲光”、“公司”）于2021年1月2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临时）会议及2021年3月2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2021年度关联交易总金额为117,200.00万元。

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及2021年5月19日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新增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155,300.00万元。经上述调整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总金额为272,500.00万元。

公司于2021年9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临时）会议及2021年10月25日召开的2021年第七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新增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为200,000.00万元。经上述调整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总金额为472,500.00万元。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及日常经营活动的需要，公司2021年度拟与江西新菲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新菲”）进行的采购材料等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销售商品及劳务等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1,000.00万元；拟与江西卓讯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卓讯”）进行的采购材料等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元，销售商品及劳务等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800.00万元；拟与新菲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菲光”）进行的销售商品及劳务等关联交易额度由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调整为800.00

万元。本次合计新增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为26,000.00万元。经上述调整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总金额为498,500.00万元。

2、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后，公司于2021年10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参与该议案表决的董事9人，审议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蔡高校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此次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公司同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 2021年度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 新增前 | 新增后 |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万元) |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
|--------------------|------|------------------|-------------------------|-----------------|-----------------|----------------|------------|
| | | | |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 | |
|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租赁服务 | 安徽精卓 | 销售产品和服务 | 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依据，具体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 396,000.00 | 396,000.00 | 161,480.68 | 106,083.40 |
| | 南昌医疗 | 销售产品和服务 | | 200.00 | 200.00 | 22.07 | 159.14 |
| | 新菲光 | 销售服务 | | 600.00 | 800.00 | 469.50 | - |
| | 艾特智能 | 销售产品和服务 | | - | - | - | 70.93 |
| | 陕西云创 | 销售产品和服务 | | - | - | - | 16.98 |
| | 新思考 | 销售产品和服务 | | 300.00 | 300.00 | 29.86 | 1.35 |
| | 纵慧芯光 | 销售产品和服务 | | 5,000.00 | 5,000.00 | 337.03 | - |
| | 江西新菲 | 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厂房租赁服务 | | - | 11,000.00 | - | - |
| | 江西卓讯 | 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厂房租赁服务 | | - | 2,800.00 | - | - |
| 接受关联人销售商品及劳务 | 安徽精卓 | 采购产品和服务 | 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依据，具体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 5,000.00 | 5,000.00 | 1,070.13 | 139,330.29 |
| | 新思考 | 采购材料 | | 60,000.00 | 60,000.00 | 22,748.80 | 45,942.77 |
| | 纵慧芯光 | 采购材料 | | 5,000.00 | 5,000.00 | 525.89 | 4,104.89 |
| | 南昌医疗 | 采购产品和服务 | | 400.00 | 400.00 | 215.17 | 721.22 |
| | 江西新菲 | 采购产品 | | - | 10,000.00 | - | 0.00 |
| | 江西卓讯 | 采购产品 | | - | 2,000.00 | - | 0.00 |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 新增前 | 新增后 |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万元) |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
|--------|-----|--------|----------|-----------------|-----------------|----------------|------------|
| | | | |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 | |
| 合计 | | | | 472,500.00 | 498,500.00 | 186,899.12 | 296,430.97 |

(三)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2020 年度发生金额(万元) | 2020 年度预计金额(万元) |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 披露日期及索引 |
|--------------------------------------|------|--|-----------------|--------------|--------------|--|
|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及劳务 | 安徽精卓 | 106,083.40 | 164,200.00 | 2.19% | -35.39% | 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26日披露的《关于增加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
| | 南昌医疗 | 159.14 | 200.00 | 0.00% | -20.43% | |
| | 艾特智能 | 70.93 | 1,000.00 | 0.00% | -92.91% | |
| | 新思考 | 1.35 | — | 0.00% | — | |
| | 陕西云创 | 16.98 | 100.00 | 0.00% | -83.02% | |
| 接受关联人销售商品及劳务 | 安徽精卓 | 139,330.29 | 340,000.00 | 3.64% | -59.02% | |
| | 新思考 | 45,942.77 | 50,000.00 | 1.20% | -8.11% | |
| | 纵慧芯光 | 4,104.89 | 8,500.00 | 0.11% | -51.71% | |
| | 南昌医疗 | 721.22 | 1,200.00 | 0.02% | -39.90% | |
| 总计 | | 296,430.97 | 565,200.00 | - | - | |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 | 公司与安徽精卓、纵慧芯光、艾特智能、南昌医疗及陕西云创的关联交易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是由于公司产品配置及零部件无法做到精确预测,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进行采购和销售,产品调整和订单数量变化均导致了以上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测发生金额之间的差异。 | | | | |
|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 | 公司2020年实际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与预测值存在差异,理由充分合理,没有违反相关制度和审批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 | | | |

注:本公告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江西新菲新材料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 | |
|----------|-------------------------------------|
| 公司名称 | 江西新菲新材料有限公司 |
| 注册资本 | 5,416.52 万元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61200MA7BG44U99 |
| 企业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 住所 | 江西省赣江新区直管区中医药科创城新祺周欣东杨路8号26栋二层1020室 |

| | |
|-------|--|
| 法定代表人 | 蔡华雄 |
| 设立日期 | 2021-09-24 |
| 经营范围 | 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特种陶瓷制品制造，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

2、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如下：鉴于江西新菲成立不足一年，最近一期财务数据（经审计）为：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资产总额为 54,165.19 万元，负债总额为 0 万元，净资产为 54,165.19 万元；2021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为 0 万元，净利润为 0 万元。

3、江西新菲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且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江西新菲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蔡荣军先生同一控制下的关联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与江西新菲发生的交易将构成关联交易。

5、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江西新菲的经营情况正常，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江西卓讯微电子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 | |
|----------|---|
| 公司名称 | 江西卓讯微电子有限公司 |
| 注册资本 | 1,630 万元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61200MA7BG46E0B |
| 企业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 住所 | 江西省赣江新区直管区中医药科创城新祺周欣东杨路 8 号 26 栋二层 1010 室 |
| 法定代表人 | 赵明 |
| 设立日期 | 2021-09-24 |
| 经营范围 | 一般项目：电子元器件制造，显示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制造，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

2、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如下：鉴于江西卓讯成立不足一年，最近一期财务数据（经审计）为：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资产总额为 16,300 万元，负债总额为 0 万元，净资产为 16,300 万元；2021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为 0 万元，净利润为 0 万元。

3、江西卓讯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且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江西卓讯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蔡荣军先生同一控制下的关联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与江西新菲发生的交易将构成关联交易。

5、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江西卓讯的经营情况正常，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新菲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 | |
|----------|---|
| 公司名称 | 新菲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
| 注册资本 | 5,000 万元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40300MA5GEKL64K |
| 企业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 |
| 住所 |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坑社区凤归路 3 号 2 栋 1 层 |
| 法定代表人 | 黄梅峰 |
| 成立日期 | 2020-10-20 |
| 经营范围 | 光学影像模组、光学光电元器件、电子元器件、显示器件及其关键件的技术研发、技术服务和销售；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 |

2、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如下：鉴于新菲光成立于 2020 年 10 月 20 日，所以其 2020 年相关财务数据均为 0。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为：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资产总额为 2,526 万元，负债总额为 1,795 万元，净资产为 731 万元；2021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为 645 万元，净利润为-1,129 万元。

3、新菲光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且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新菲光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蔡荣军先生同一控制下的关联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与新菲光发生的交易将构成关联交易。

5、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新菲光的经营情况正常，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依据

(一) 公司及子公司与江西新菲、江西卓讯的关联交易

1、关联交易产生的背景

(1) 2021年9月27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投资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江西赣江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赣江新区开投集团”）、深圳市欧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菲控股”）在江西省赣江新区签署《投资框架协议》，以公司所拥有的与境外特定客户触控业务相关的设备等经营性资产在江西省赣江新区出资设立公司全资子公司触控项目公司和新型材料项目公司。

赣江新区开投集团或其指定方、欧菲控股或其指定方、管理团队拟将共同出资设立投资主体SPV A（一家专门用于出资触控项目公司的特殊目的持股主体）和SPV B（一家专门用于出资新型材料项目公司的特殊目的持股主体）分别受让触控项目公司和新型材料项目公司的部分股权，并分别对触控项目公司和新型材料项目公司进行增资。上述股权转让及增资事项完成后，触控项目公司和新型材料项目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内。

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 2021年9月，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展耀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与境外特定客户触控业务相关的设备等经营性资产在江西省赣江新区出资设立江西新菲、江西卓讯。

(3) 2021年10月13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及放弃同比例增资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江西展耀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展耀”）与赣江新区群益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赣江新区群益”）、赣江新区新祺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赣江新区新祺盛”）在江西省南昌市签署《关于江西卓讯微电子有限公司、江西新菲新材料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暨增资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暨增资协议》”），具体约定如下：

①赣江新区群益拟以 10,542 万元的价格受让江西卓讯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卓讯”）相应股权，同时以 3,700 万元增资江西卓讯。受让股权及增资完成后，赣江新区群益、江西展耀将分别持有江西卓讯 71.80%、28.20%的股权，江西卓讯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②赣江新区新祺盛拟以 33,500 万元的价格受让江西新菲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新菲”)相应股权,同时以 15,000 万元增资江西新菲。受让股权及增资完成后,赣江新区新祺盛、江西展耀将分别持有江西新菲 70.73%、29.27% 的股权,江西新菲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③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展耀结合自身经营情况及其他资金需求安排,决定就上述事项放弃同比例增资权。

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4)公司于2021年10月25日召开公司2021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及放弃同比例增资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此次交易完成后,江西新菲、江西卓讯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并成为公司的参股公司。江西新菲、江西卓讯出表后将独立运营,但考虑到江西新菲、江西卓讯完成相关客户及供应商的认证以及将生产线从南昌搬迁至赣江新区均需要一定的时间,在上述过渡期内(预计为24个月,最终根据江西新菲、江西卓讯厂房建设、产线搬迁及相关客户和供应商的认证等具体情况而定),公司(包括相关子公司)将会与江西新菲、江西卓讯发生关联交易。

2、关联交易的具体内容

(1)公司预计2021年与江西新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类型 | 关联交易内容 | 预计关联交易金额 | 定价原则 | 发生原因 |
|---------------------------|--------------|------------------|--------|--------|
| 江西新菲向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采购 | 原材料、产成品 | 8,000.00 | 市场交易定价 | 生产经营所需 |
| 江西新菲接受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劳务、租赁服务 | 提供厂房租赁、提供劳务等 | 3,000.00 | 市场交易定价 | 生产经营所需 |
| 公司向江西新菲销售商品及劳务合计 | | 11,000.00 | - | - |
| 江西新菲向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销售 | 原材料及产成品 | 10,000.00 | 市场交易定价 | 生产经营所需 |
| 公司接受江西新菲销售商品及劳务合计 | | 10,000.00 | - | - |

(2)公司预计2021年与江西卓讯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类型 | 关联交易内容 | 预计关联交易金额 | 定价原则 | 发生原因 |
|---------------------------|--------------|-----------------|--------|--------|
| 江西卓讯向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采购 | 原材料、产成品 | 2,000.00 | 市场交易定价 | 生产经营所需 |
| 江西卓讯接受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劳务、租赁服务 | 提供厂房租赁、提供劳务等 | 800.00 | 市场交易定价 | 生产经营所需 |
| 公司向江西卓讯销售商品及劳务合计 | | 2,800.00 | - | - |
| 江西卓讯向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销售 | 原材料及产成品 | 2,000.00 | 市场交易定价 | 生产经营所需 |
| 公司接受江西卓讯销售商品及劳务合计 | | 2,000.00 | - | - |

(二) 公司及子公司与新菲光的关联交易

公司及子公司与新菲光拟进行的销售产品及服务等关联交易,属于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交易定价政策和依据是以市场化为原则,双方在参考市场公允价格的情况下确定协议价格,并根据公平、公正的原则签订合同,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行业公认标准或合同约定执行。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在上述预计交易金额范围内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关联交易协议。

综上,公司及子公司与江西新菲、江西卓讯的关联交易系生产经营所需,交易定价政策是以市价为依据确定交易价格,并根据公平、公正的原则签订合同。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加预计的公司及子公司与江西新菲、江西卓讯、新菲光的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的业务范围,交易价格公平合理,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巩固和扩大公司市场占有率和影响力及保证公司的市场份额和经营业绩。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的经营和发展均是有利的,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

五、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遵守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已经对公司上述增加预计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对于将上述关联交易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表示认可。

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本次审议的关于增加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对公司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公司的关联交易依据公平、合理的定价政策，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不会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在董事会表决过程中，关联董事依法回避表决，其它董事经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对关于增加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关于增加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其定价原则和依据公平合理，交易价格没有明显偏离市场独立主体之间进行交易的价格，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情形。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欧菲光本次拟新增的关联交易已经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已对上述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公司章程，本议案关联交易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本次新增2021年度预计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业务范围，交易按照市场价格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欧菲光本次拟增加2021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 4、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加2021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8日